

111學年度

學校日

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

Songshan High School of Agriculture and Industry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教務處
綜高學術學程主任 朱尹安老師

01

校友返校座談

9月2日

02

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

9月17日

03

高三升學輔導手冊說明

11月11日

04

甄選入學管道說明

111年2月

05

大學多元入學報告

111年3月

升學輔導 場次

考招分離精神

考試專業化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接受聯招會委託，為辦理入學考試之常設專責機構。研究命題，兼顧高中教學正常化。

招生多元化

由71所大學組織之「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決定的制度架構下，商定多元管道招生策略，各校有招生自主性，主管機關為教育部。

主責單位認識



財團法人大學入學
考試中心基金會

英語聽力測驗
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



大學招生委
員會聯合會

考試
分發

考試入學分
發委員會

甄選入學委
員會

大學繁星
個人申請

各校招生委員會



特殊選才

技專校院招生
委員會聯合會

四技
申請



考試介紹

學科能力 測驗

考試時間：
112年1月13日
(五)-15日(日)

國/英/數A/數B/
社/自。5科最多
參採4科，採級分
制。每科最高15
級分。

分科 測驗

考試時間：
112年7月12日
(三)-13日(四)

數甲/歷史/地理/
公民社會/物理/
化學/生物，依所
選校系選考，採
級分制(60)。

高中英語 聽力測驗

考試時間：
111年10月22日
111年1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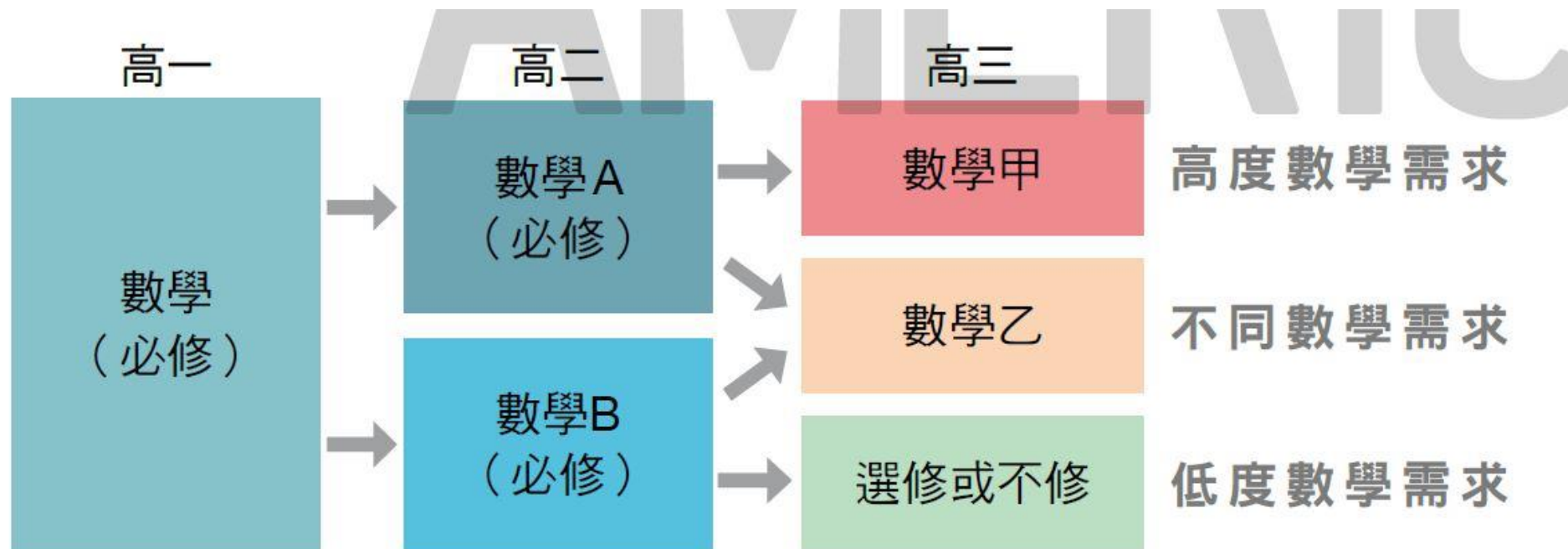
新增「長篇聽解」
大題。
成績為ABCF共四
級。成績擇優。

術科 考試

考試時間：
111年2月1日-2
月9日

洽大學術科考試
委員會聯合會。
有美術、音樂、
體育三組

數學軌道



考試費用

考試名稱	報名方式	報名費	
		一般考生	中低收入戶考生
高中英語 聽力測驗	集體報名	350 元	140 元
	個別報名	380 元	152 元
學科能力測驗	集體報名	基本作業費：200 元	基本作業費：80 元
		考科測驗費：170 元/科	考科測驗費：68 元/科
	個別報名	基本作業費：250 元	基本作業費：100 元
		考科測驗費：170 元/科	考科測驗費：68 元/科

英聽參採

112學年度**繁星推薦**計有**54**個校系參採（17個校系採計A級成績、30個校系採計B級成績、7個校系採計C級成績），

112學年度**個人申請**計有**45**個校系參採（13個校系採計A級成績、27個校系採計B級成績、5個校系採計C級成績）

※112學年度所有招生校系採計情形將於111年11月4日再次公告

英聽參採

以111為例

繁星 推薦

共計54系

編號	學校名稱學系(組)名稱	檢定
3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公共事務組	B
32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B
33	國立陽明大學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B
34	國立陽明大學藥學系	A
35	國立陽明大學牙醫學系	A
36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電影創作學系	B
37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	B
38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系	B
39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動畫學系	B
4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系	A
4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	B
4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C
43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	A
44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	B
45	臺北市立大學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B
46	國立屏東大學英語學系	B
47	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B

個人 申請

共計45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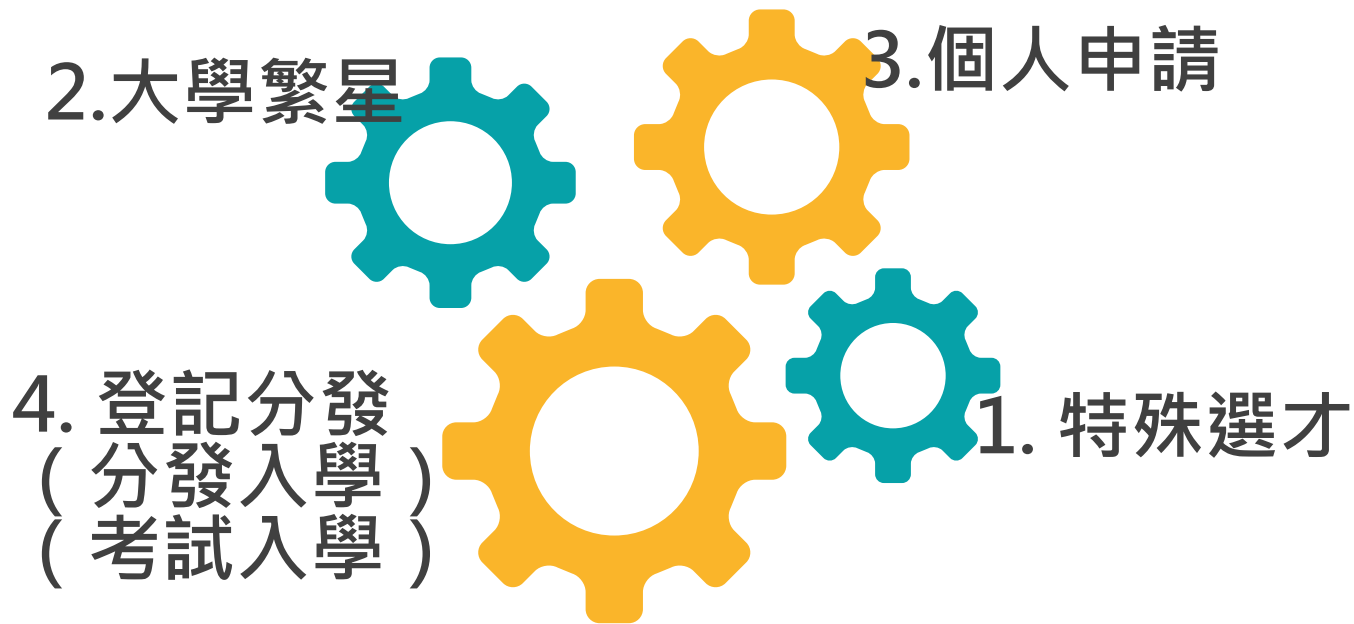
編號	學校名稱學系(組)名稱	檢定
26	靜宜大學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一般組	B
27	靜宜大學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類繁星組	B
28	輔仁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A
29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B
3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B
3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B
3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會計學系	B
33	國立陽明大學牙醫學系	A
34	國立陽明大學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B
35	國立陽明大學藥學系	A
36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系	A
37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C
38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芝山組)	C
39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	A
40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	B
41	臺北市立大學休閒運動管理學系(一般組)	B

登記 分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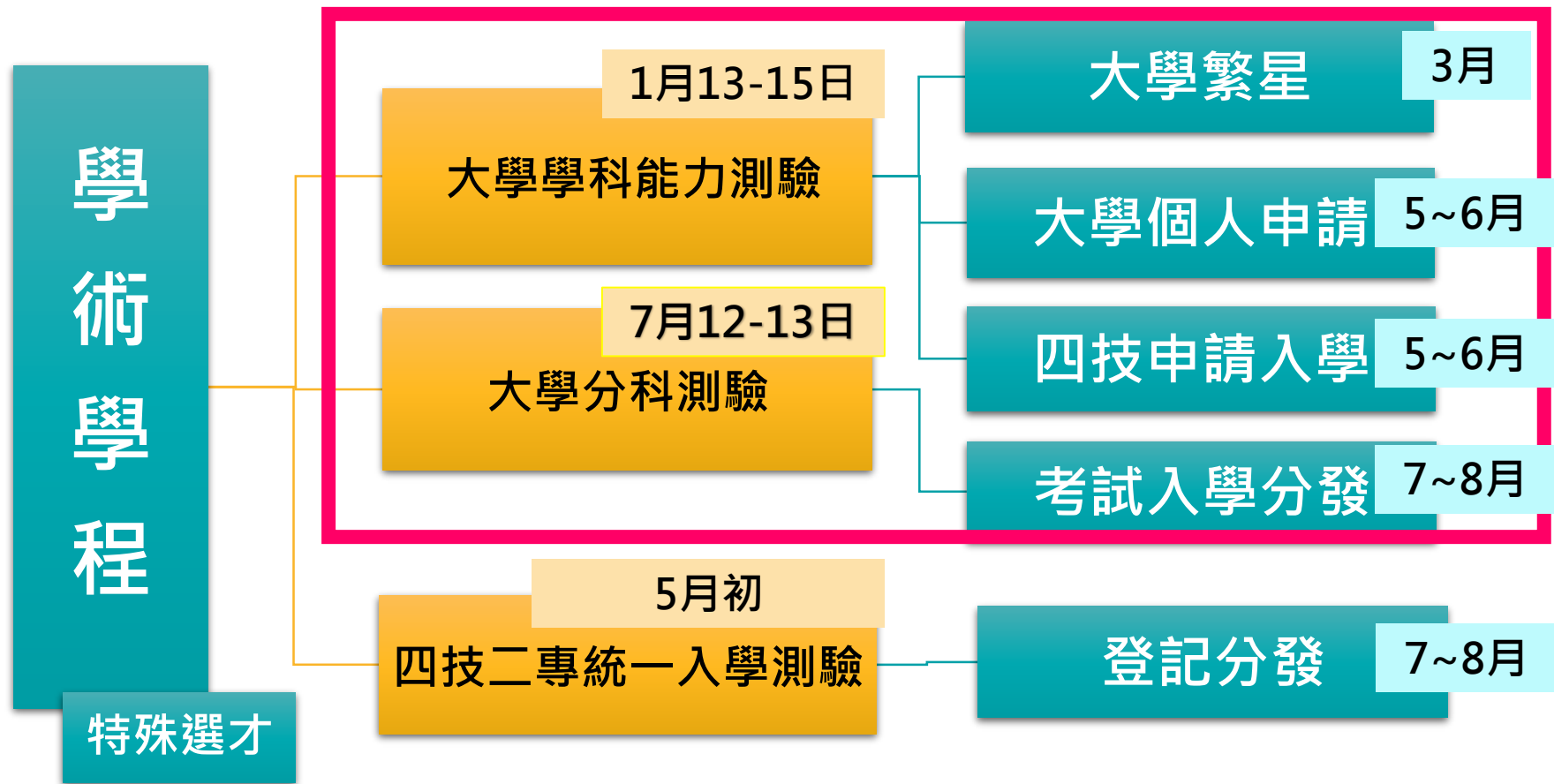
共計41系

31	國立陽明大學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B
32	國立陽明大學	藥學系	A
33	中山醫學大學	物理治療學系	C
34	中山醫學大學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語言治療組	B
35	中山醫學大學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聽力組	C
36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英語學系	A
37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C
38	臺北市立大學	英語教學系	A
39	臺北市立大學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B
40	臺北市立大學	城市發展學系	B
41	國立屏東大學	英語學系	B
42	國立屏東大學	社會發展學系	C
43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C

招生介紹-大學多元入學



招生介紹-綜高升學進路



招生介紹

特殊選才

增進學生來源多樣，
招收有特殊才能、經
歷、成就的學生，並
顧及弱勢與大學所在
區域之在地學生。

特殊才能：

1. 單一學科的能力出眾。
2. 具備特殊才藝。
3. 擁有特殊經驗。

不同教育資歷：

1. 特殊身份
2. 考過國外入學能力測驗

招生介紹

繁星推薦

強調平衡區域、城鄉就學機會，推動就近入學高中。

建中1% =
任何一所高中1%
建中2% < 松山工農1%

甄選依據：

-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2.學測成績。
- 3.各單科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考試需求：

- 1.學科能力測驗
- 2.術科考試（部分）
- 3.高中英文聽力測驗（部分）

招生介紹

繁星推薦

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
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

第三類學群：醫(不含醫學系)、
生命科學、農等學系

第四類學群：音樂相關學系

第五類學群：美術相關學系

第六類學群：舞蹈相關學系

第七類學群：體育相關學系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

(1) 全程就讀國內同一所高中之
應屆畢業生

(2) 高中前五學期學業成績之總
平均符合全校排名前50%

(2) 校排以大考中心提供為準

(3) 原住民身分學生得以「一般
生」或「原住民生」身分擇一
參加

(4) 「特殊選才」錄取生未依限
放棄不得參加「繁星推薦」

招生介紹

繁星推薦

(1)本校繁星推薦委員會辦理校內審核(3月初)

(2)高中對同一所大學「各學群至多推薦二名學生」

(3)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4)在校學業成績遇有同分之比序，依序以「高三上」「高二下」「高二上」「高一下」「高一上」總平均之順序辦理。

(5)公布校內推薦名單，學生繳交正式報名表報名費200元。

招生介紹

依照校排比序
排推薦順位

本校對中正大學每一學群至多可推薦2名學生

順位 1

考生甲

順位 2

考生乙

順位 3

考生丙

順位 4

考生丁

★考生丙丁均選擇推薦第一類學群

★三類學群必須合併排4位考生順位

中正大學

第一類學群

中國文學系

外國語文學系

歷史學系

第二類學群

資訊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機械工程學系

通訊工程學系

第三類學群

生命科學系

心理學系

招生介紹

國立中正大學 財經法律學系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校系代碼	04115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國文	頂標	2、學測國文、英文、數學、社會之級分總和
招生名額	15	英文	前標	3、學測國文級分
可填志願數	17	數學	均標	4、學測英文級分
外加名額	1	社會	前標	5、學測社會級分
可填志願數	12	自然	--	6、國文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英聽	B級	

以111校系為例

112學年度簡章將會在111/11/4月公佈

招生介紹

繁星推薦

(1)3月公告結果後，分發錄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入學資格。

(2)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參加當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及科大「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3)放棄入學資格需依規定期限辦理，否則一律不得參加「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4)入學後可否轉系，由各大學自訂

招生介紹

個人申請

強調適才適所，拔尖扶弱，參採學習歷程、多元表現或透過校系自辦甄試項目進行選才。

甄選依據：

- 1.學測成績 X 。（ X 不能大於4）
- 2.在校綜合表現 P （又分 $P1$ 、 $P2$ ）。

考試需求：

- 1.學科能力測驗
- 2.高中英文聽力測驗（部分）

招生介紹

個人申請

P1學生學習歷程：

學生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

P2校內自辦甄試項目：

面試

筆試

實作（如電腦實作...）

其他...

- 計算甄選總成績時，P至少要佔50%。
- 必須 $P1 \geq P2$ 或 $P2 - P1 \leq 10\%$
- **表示P1很重要！**

招生介紹

個人申請

P1學生學習歷程：
學生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

項次	審查資料項目	審查資料項目代碼對照
1	基本資料	A.個人資料表
2	修課紀錄	B.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3	課程學習成果	C.成果作品 D.小論文(短文)
4	多元表現	E.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F.社團參與證明 G.學生幹部證明 H.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 I.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J.證照證明 K.社會服務證明 L.數理能力檢定證明 M.學習心得
5	學習歷程自述	N.自傳(學生自述) O.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6	其他	P.學習檔案 Q.(校系自行輸入限 10 字) R.體驗資歷(體驗學習報告及雙週誌)*

*註：R.體驗資歷(體驗學習報告及雙週誌)限青年儲蓄帳戶組選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資訊科學系

校系代碼	032222
招生名額	18
性別要求	無
預計甄試人數	54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離島外加名額	無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國文	均標	--
英文	均標	--
數學	均標	3
社會	--	--
自然	均標	5
英聽	--	--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審查資料	--	20%
筆試(電腦概論)	--	30%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 順序

- 一、筆試(電腦概論)
- 二、審查資料
-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同級分超額篩選方式

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審查資料

項目：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自傳(學生自述)、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證照證明
說明：(無)

甄試說明

- 1.甄試地點及相關甄試說明，於考試前 2 大公告在資訊科學系網頁(<http://www.cs.ntue.edu.tw>)。
- 2.於招生名額內優先錄取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或新移民子女考生至多 2 名。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 1.本學系學生未來出路：系統應用整合程式設計師/資訊研發設計人才。
- 2.學系網址：<http://www.cs.ntue.edu.tw>，聯絡電話：(02)2732-1104 轉 63326 梁若蘭助教
- 3.本系總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分為網路與多媒體、計算機系統、智慧型科技三大課程方向。
- 4.指定項目甄試通知不另寄發，請考生直接至本校招生考試網頁下載。

以110校系為例

110學年度簡章將會在110/11/5月公佈

科目組合

最多四科

招生介紹

個人申請

(1)「繁星推薦」錄取生(即使放棄)**不得**參加「個人申請」

(2)申請校系數以六個校系(含)為限 (一階費用每系100元)

(3)大學校系自訂其學測考試科目，至多以四科為限

(4)通過第一階段學測及TELC英聽檢定、篩選倍率學生，自行依大學校系規定期限，完成第二階段相關作業及繳費。(110年為四月中到五月初)

招生介紹

個人申請

(5)通過各校系甄試第二階段錄取之正備取生，需在規定期限上網登錄志願序，參加統一分發 (即使只有正取一個系)

(6)公告統一分發結果：依各大學錄取名單及錄取生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統一分發並公告分發結果，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

招生介紹

個人申請

(1)依簡章規定期限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一律不得參加「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及「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及「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2)入學後可否轉系，由各大學自訂

招生介紹

四技申請

是科技大學專為**高中生**開設的入學方式。包括普通高中學生、綜合高中所有學程學生、高職附設普通類的學生。

許多高中生為了日後的就業考量，選擇優質科大就讀的人數正日漸攀升。

甄選依據：

- 1.學測成績
- 2.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超額篩選)
- 3.資格審查資料、書面審查資料

考試需求：

- 1.學科能力測驗
- 2.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APCS) (超額篩選)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1005	招生名額	4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50%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50	國文	x1.00		書面資料審查	50%	2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800	英文	x2.00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3
				數學	x2.00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4
				社會	---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自然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審資料截止日期	110.4.12	上傳網站：110學年「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上傳資料如下： 1. 學歷證件（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必繳） 2. 歷年成績單（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3. 自傳及讀書計畫（請詳閱本簡章「貳、報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必繳）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說明	1. 本校不另寄複試通知，通過一階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高中生申請入學]列印複試須知及相關資訊。 2. 本校第二階段採網路報名，請通過一階篩選學生於110.4.12（一）16:00前上網（ http://www.ntust.edu.tw/110tech1 ）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並於110.4.12（一）22:00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路上傳資格審查（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暨書面審查資料（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 3. 第二階段複試採書面資料審查，綜合評估100%，申請學生不必到本校。						
寄發成績單日期	110.4.30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110.5.3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0.5.7	備註							
是否採備取制	是		本系適合大學指定考試各類組考生申請。						

招生介紹

四技申請

(1)申請生至多可申請五個校系(組)，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一個系(組)

(2)通過第一階段學測檢
定學生自行依大學校系規
定期限完成第二階段複試
相關作業。

(3)費用：第一階段 報名費一系
100 元，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元(書審) 或 1000元 (書審+面試)

招生介紹

分發入學

強調簡單一致，僅採計入學考試成績，直接分發。

考試需求：

- 1.學測成績 X
 - 2.分科測驗成績 Y
- 校系自訂採計組合，可加權。

參採說明：

1. $3 \leq X + Y + \text{術科} \leq 5$
2. $X \leq 4$
3. $Y \geq 1$

分發流程

您設定的查詢條件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重新查詢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	採計科目及加權	同分參酌順序
幼兒教育學系	1. 國 文 (前標)	國 文 x 1.50	1
	2. 英 文 (前標)	英 文 x 1.50	2
		歷 史 x 1.50	3
		地 理 x 1.00	4
	---	公民與社會 x 1.00	5

STEP 1

先「檢定」

學科能力測驗
TELC英聽

STEP 2

後「採計」

分科測驗
術科考試

STEP 3

再「同分參酌」

分科測驗

招生介紹

分發入學

(1)分發登記制，考生上網至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http://www.uac.edu.tw>
選填志願，志願數最多為100個，約8月初公告錄取結果。

(2)已獲取大學特殊選才、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等入學資格，或技專校院各種入學管道入學資格，或各種保送入學資格者，須於規定期限內辦理放棄，才可參加考試分發入學登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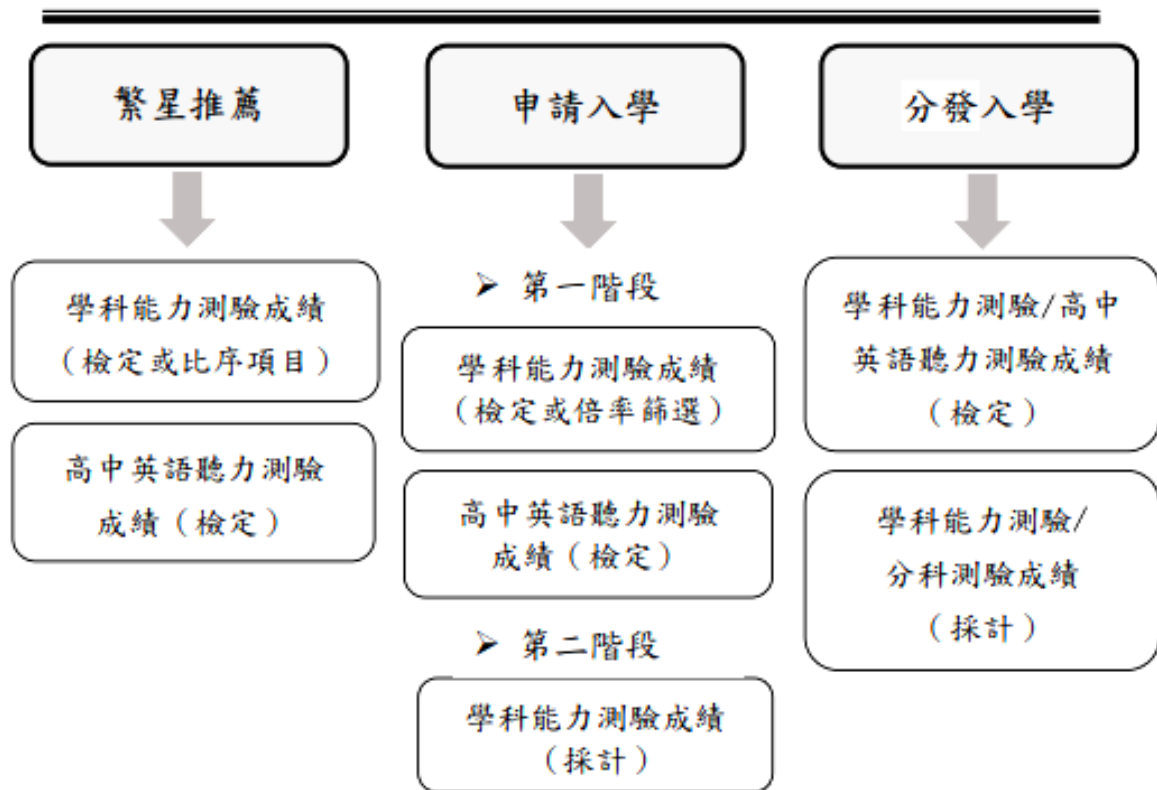
重點整理

表 3：聯合招生管道（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與分發入學）主要參採項目

招生參採資料	主要管道參採項目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 (X)	參採	參採	參採
分科測驗 (Y)	-----	-----	參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在校成績）	參採	-----

重點整理

三項考試成績於各入學管道可能之使用



綜合高中高一統整試探課程

學術學程

自然學程

(理工生命科學醫農)

社會學程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

大學多元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

科大四技
申請入學
(6校系)

甄選入學

聯合登記
分發
(100志願)

繁星推薦
(1校1學群)

個人申請
(6校系)

專門學程

十六群科

四技二專多元入學

統一入學測驗

科技校院
繁星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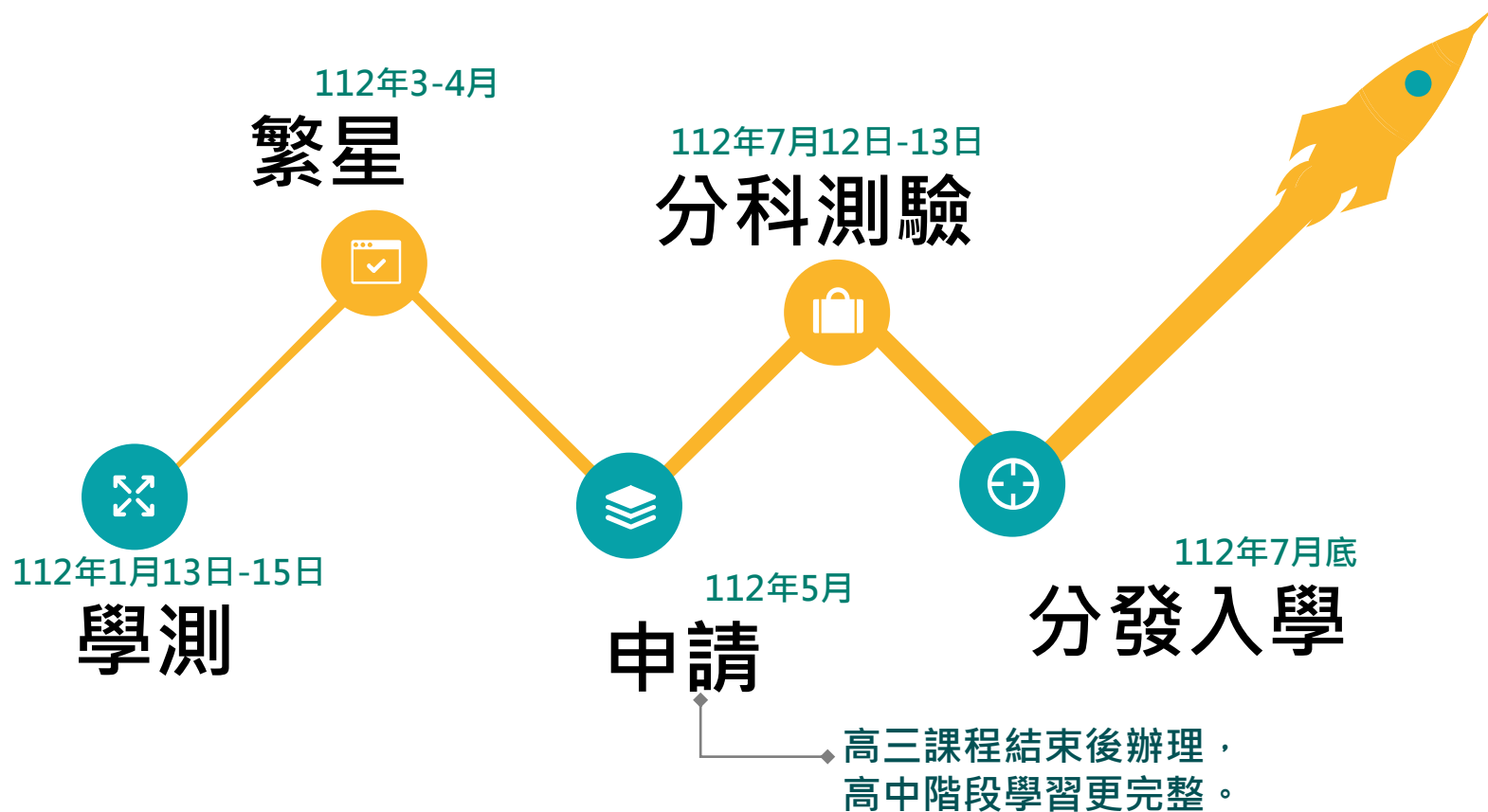
技優入學

甄選入學
(3校系)

聯合登記
分發
(199志願)

保送
(50校系)

甄審
(5校系)



其他招生管道

日間部單獨招生
進修(夜間)部單獨招生
身心障礙學生招生
運動績優學生招生
軍事院校士官二專班招生
產學合作專班招生
其他單獨招生管道



綜高學生畢業條件

1. 修業年限不超過 5 年。
2. 畢業總學分數不得少於 160 個學分。
3. 必修科目 54 學分均須修習且成績及格。(含部定必修 48 學分及校訂必修 6 學分)
4. 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 3 大過者。



科目 學生	高一上 國文 I	高一下 國文 II	學年 平均	學分 取得
甲生	70	60	65	$4+4=8$
乙生	50*	40*	45	$0+0=0$
丙生	50*	70	60	$4+4=8$
丁生	60	50*	55	$4+0=4$

承辦單位	分機	綜高業務內容
課務組	232	綜高選課暨學程轉讀申請、綜高高二選組、TELC英聽報名、學術學程模擬考
綜高學程主任	233	課程暨升學諮詢輔導、大學繁星推薦及四技科大申請入學報名
輔導室	727	生涯規劃輔導、升學輔導、升學二階甄試輔導、學習檔案
註冊組	221~223	升學考試簡章購買及招生報名、學業成績、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申請
教學組	211~213	課業輔導課、重補修、語文學藝競賽全民英檢課程、統測模擬考

111學年度

學校日

感謝聆聽

